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苏康力源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的专项核查意见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江苏康力源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力源”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项目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康力源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江苏康力源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023 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6,670,000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40.11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68,633,700 元，扣除相关不含税发行费用 78,163,504.45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90,470,195.55 元，上述募集资金于 2023 年 6 月 9 日全部到位，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23〕275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1,423.94 万元，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224.92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的收益为 419.16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 49,265.86 万元，其中未到期的用于现金管理的募集资金金额为 17,515.96 万元，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为 15,305.33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16,444.5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66,863.37
减：券商承销保荐费	4,470.82
实际到账募集资金	62,392.55
减：支付其他发行费用	3,345.53
募集资金净额	59,047.02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1,225.14
减：银行手续费	0.23
加：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	419.16
减：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11,423.94
减：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29
募集资金余额	49,265.86
减：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5,305.33
减：本期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金额	17,515.96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6,444.58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与使用，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依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使用实行严格管理，以保证专款专用。

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邳州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邳州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邳州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设立了专项账户，并于 2023 年 6 月 21 日分别与上述开户银行、保荐机构东海证券股份有限

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2024年3月11日，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加一健康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邳州支行及保荐机构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在募集资金账户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邳州支行	32050171753609199999	14,492.87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邳州支行	639709154	113.8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邳州支行	1106026029210835642	154.5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邳州支行	462479363520	72.89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邳州支行	408050100100099854	1,502.78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邳州支行	770899991013000107875	4.0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邳州支行	32050171753600004765	103.66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邳州珠江路证券营业部	269988	0.00
合计		16,444.58

注：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邳州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邳州支行开立的账户为募集资金理财专户；在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邳州珠江路证券营业部开立的证券账户为募集资金购买国债逆回购专用账户，截至2024年12月31日，该账户余额为0.02元。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核查意见附件1。

2、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公司于2024年1月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4年1月22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

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并向子公司实缴注册资本及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将“康力源智能健身器材制造项目”规划产能中年产4万套室内商用健身器材的实施主体由康力源变更至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加一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实施地点由邳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区炮车大道东侧、富民路南侧变更为邳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滨湖大道北、争先路西，项目单独命名为“商用健身器材生产扩建项目”，剩余产能规划继续在原项目实施。“商用健身器材生产扩建项目”的投资总额为人民币8,268.00万元。

公司于2024年6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增加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将“康力源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在“邳州市炮车街道办事处高新技术产业园炮车大道东侧、富民路南侧”基础上增加公司本部所在地“邳州市炮车街道办事处高新技术产业园滨湖大道北侧”。

公司于2024年12月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12月24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拟投入金额及新增募投项目并向全资孙公司增资和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调减“康力源智能健身器材制造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将调减的募集资金20,120.00万元用于新增募投项目“马来西亚健身器材生产项目”的建设，该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位于马来西亚的全资孙公司KLY FITNESS EQUIPMENT SDN. BHD.。

3、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4、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4年6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用途不发生变更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日之前将归

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报告期内，公司已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5,305.33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5、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募集资金已按计划使用完毕。为统筹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已将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合计 12,860.94 元（含利息）转出至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已办理完成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并将该事项及时通知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鉴于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已注销，该账户对应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6、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7、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3 年 6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拟使用合计不超过 5.90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024 年 6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合计不超过 5.20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起息日	到期日	备注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邳州支行	定期存款	大额存单	10,000.00	1.60%	2024/1/11	2024/7/11	已到期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邳州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二元型）	1,530.00	1.30%-2.76%	2024/4/25	2024/7/31	已到期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邳州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二元型）	1,470.00	1.30%-2.76%	2024/4/25	2024/7/29	已到期
4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邳州支行	定期存款	大额存单	9,000.00	1.90%	2024/4/28	2024/10/28	已到期
5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邳州支行	定期存款	大额存单	1,400.00	1.90%	2024/4/28	2024/10/28	已到期
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邳州支行	定期存款	大额存单	22,000.00	1.70%	2024/5/9	2024/11/9	已到期
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邳州支行	定期存款	大额存单	1,500.00	1.70%	2024/5/28	2024/11/28	已到期
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邳州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	结构性存款	3,000.00	1.05%-2.70%	2024/7/25	2024/8/24	已到期
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邳州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二元型）	1,530.00	1.30%-2.76%	2024/8/2	2024/11/6	已到期
1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邳州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二元型）	1,470.00	1.30%-2.76%	2024/8/2	2024/11/4	已到期
11	国泰君安	保本收益	国债逆回购	1,899.90	1.91%	2024/8/29	2024/8/30	已到期
12	国泰君安	保本收益	国债逆回购	1,900.00	1.94%	2024/8/29	2024/8/30	已到期
13	国泰君安	保本收益	国债逆回购	1,900.20	1.93%	2024/8/30	2024/9/2	已到期
14	国泰君安	保本收益	国债逆回购	1,900.30	1.93%	2024/8/30	2024/9/2	已到期
15	国泰君安	保本收益	国债逆回购	3,800.70	1.84%	2024/9/2	2024/9/3	已到期
16	国泰君安	保本收益	国债逆回购	3,800.90	1.88%	2024/9/3	2024/9/5	已到期
17	国泰君安	保本收益	国债逆回购	3,801.30	1.88%	2024/9/5	2024/9/6	已到期
18	国泰君安	保本收益	国债逆回购	3,801.90	1.93%	2024/9/6	2024/9/9	已到期

序号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起息日	到期日	备注
19	国泰君安	保本收益	国债逆回购	3,802.10	1.94%	2024/9/9	2024/9/10	已到期
20	国泰君安	保本收益	国债逆回购	3,802.30	1.97%	2024/9/10	2024/9/11	已到期
21	国泰君安	保本收益	国债逆回购	3,802.50	1.92%	2024/9/11	2024/9/12	已到期
22	国泰君安	保本收益	国债逆回购	2,802.60	1.89%	2024/9/12	2024/9/19	已到期
23	国泰君安	保本收益	国债逆回购	1,401.90	2.15%	2024/9/19	2024/9/26	已到期
24	国泰君安	保本收益	国债逆回购	1,401.80	2.10%	2024/9/19	2024/9/26	已到期
25	国泰君安	保本收益	国债逆回购	2,804.80	2.19%	2024/9/26	2024/10/8	已到期
26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邳州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	结构性存款	7,400.00	1.15%-2.3%	2024/10/31	2025/2/6	未到期
2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邳州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	结构性存款 94 天封闭式产品	3,000.00	1.30%-2.40%	2024/11/8	2025/2/10	未到期
2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邳州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	结构性存款 92 天封闭式产品	2,000.00	1.30%-2.40%	2024/11/12	2025/2/12	未到期
29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邳州支行	定期存款	大额存单	5,115.96	2.30%	2024/11/11	2025/11/8	未到期
3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邳州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	结构性存款 29 天封闭式产品	1,500.00	1.3%-2.25%	2024/12/2	2024/12/31	已到期

8、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核查意见附件 2。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 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江苏康力源体育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5〕5662 号），认为“康力源公司管理层编制的 2024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深证上〔2023〕1146 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康力源公司募集资金 2024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主要核查工作

保荐代表人通过资料审阅、现场检查等多种方式，对康力源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方式包括查阅募集资金相关的银行对账单、财务凭证、公司公告及其他相关报告与文件。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附件 1:

2024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9,047.0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575.2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8,388.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423.9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8,388.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8.08%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 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康力源智能健身器材制造项目	是	34,685.55	6,297.55	0	0	0	2026 年 6 月 14 日	不适用	否	否
商用健身器材生产扩建项目	否	0	8,268.00	1,582.66	1,582.66	19.14	2026 年 3 月 12 日	不适用	否	否
马来西亚健身器材生产项目	否	0	20,120.00	0	0	0	2027 年 4 月 11 日	不适用	否	否
康力源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10,310.53	10,310.53	286.58	286.58	2.78	2026 年 6 月 14 日	不适用	否	否

康力源智能数字化工厂建设项目	否	4,996.15	4,996.15	266.07	396.87	7.94	2027年6月14日	不适用	否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2,600.00	9,054.79	5,439.96	9,157.83	101.14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62,592.23	59,047.02	7,575.28	11,423.94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否
超募资金投向										
无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62,592.23	59,047.02	7,575.28	11,423.94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一、康力源智能健身器材制造项目</p> <p>公司已于2024年8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康力源智能健身器材制造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的议案》，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期1年至2026年6月14日。由于规划用地上有高压电线杆及高压线尚未迁移完毕，本项目暂未启动建设，截至2024年末，累计投入金额为0。截至2024年末，新的变电站正在建设中，待新建变电站完工后，会将项目规划用地北侧变电站涉及的居民和工商业户用电导流过去，并将规划用地上的高压电线杆及高压线迁出。</p> <p>二、康力源研发中心建设项目</p> <p>公司于2024年6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增加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在原实施地点的基础上增加公司本部所在地（邳州市炮车街道办事处高新技术产业园滨湖大道北侧）为“康力源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之后，该项目陆续进行了投入，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共投入286.58万元。但由于该项目规划用地上有高压电线杆及高压线尚未迁移完毕，研发大楼暂未启动建设，项目投入进度未达计划进度。</p> <p>三、康力源智能数字化工厂建设项目</p>									

	在推进数字化工厂和信息化建设的过程中，由于前期数据调研、系统搭建、操作培训、场景模拟等基础工作任务繁重，耗时较长，再加上公司产品智能化、制造服务化转型以及海外工厂、海外仓和海外物流系统建设，对数字化工厂的原蓝图规划和设计提出了新的要求，公司出于谨慎性考虑，放缓了“康力源智能数字化工厂建设项目”建设进度，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康力源智能数字化工厂建设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时间延期至2027年6月14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详见三、2、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三、4、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详见三、5、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详见三、7、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附件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康力源智能健身器材制造项目	康力源智能健身器材制造项目	6,297.55	0	0	0	2026年6月14日	不适用	否	否
商用健身器材生产扩建项目	康力源智能健身器材制造项目	8,268.00	1,582.66	1,582.66	19.14%	2026年3月12日	不适用	否	否
马来西亚健身器材生产项目	康力源智能健身器材制造项目	20,120.00	0	0	0	2027年4月11日	不适用	否	否
合计	-	34,685.55	1,582.66	1,582.66			不适用	否	否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一、商用健身器材生产扩建项目</p> <p>1、变更原因：“康力源智能健身器材制造项目”规划用地上有高压电线杆及高压线尚未迁移完毕，暂时无法建设，公司控股子公司加一健康有现成土地可用于厂房建设和生产线布置，土地面积：24,126.20平方米，用途：工业用地，土地证号：苏（2020）邳州市不动产权第0038007号。为了提高募集资金利用效率，加快募投项目建设，公司将“康力源智能健身器材制造项目”规划产能中年产4万套室内商用健身器材的实施主体变更至加一健康。实施地点由邳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区炮车大道东侧、富民路南侧变更为邳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滨湖大道北、争先路西，项目单独命名为“商用健身器材生产扩建项目”，剩余产能规划继续在原项目实施。</p>						

	<p>2、决策程序：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4 年 1 月 22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并向子公司实缴注册资本及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p> <p>3、信息披露情况：2024 年 1 月 5 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上述事项的相关公告。</p> <p>二、马来西亚健身器材生产项目</p> <p>1、变更原因：综合考虑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实施进度以及公司战略发展规划等因素，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调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拟调减“康力源智能健身器材制造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调减募集资金计划用于新增募投项目“马来西亚健身器材生产项目”的建设。本次调整后，公司将继续实施“康力源智能健身器材制造项目”，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自有资金补足。</p> <p>2、决策程序：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4 年 12 月 24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拟投入金额及新增募投项目并向全资孙公司增资和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p> <p>3、信息披露情况：2024 年 12 月 6 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上述事项的相关公告。</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本页无正文，为《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康力源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张兴初
张兴初

李郭明
李郭明

